

「民陣」公然違反遊行規定 警方理當依法拘捕

高天問

「民陣」召集人楊政賢及成員陳倩瑩等5人因為在七一遊行中違反法例，昨日被警方拘捕。反對派說這是「明顯的政治打壓」，是「白色恐怖」云云。這都是惡人先告狀的言論，全無法理根據。任何組織申請了遊行的不反對通知書，便可以組織遊行，但是有兩個條件，一是依照事先規定的遊行路線，沿途服從警方的交通安排，保障人流的安全和其他道路使用者的自由和權益，保障急救車輛的通行；二是遊行的開始和結束都有嚴格規定，遊行結束後，遊行隊伍就要解散，不能繼續集結，不能堵塞交通。如果有人違反不反對通知書的規定，經過警方的勸告後仍故意拒絕合作，就會被控告「阻差辦公」罪名或「在公眾地方擾亂秩序和行為不檢」的罪名。警方將違法人士繩之以法，沒有可質疑之處。

在七一遊行中，居然有人故意阻撓前進的速度，使得遊行的最後一批人，在晚上十一點半才到達中環遮打道。他們的用意，很明顯是要突破不反對通知書所規定的時間，達到了激進反對派宣稱的「通宵佔領遮打道，包圍行政長官辦公室」的計劃，這兩項佔領和包圍行動都沒有預先申請不反對通知書，都是挑戰法律的行為。作為組織遊行的負責人，有責任按照不反對通知書的時間解散遊行隊伍。但是，這些人繼續和學聯和學民思潮的頭頭混在一起，通宵搞「佔領遮打道」行動，堵塞了中環交通，剝奪了其他市民使用遮打道的權利。這當然是違反了「公安條例」，涉嫌組織非法集結。

「民陣」涉嫌非法集結違反公安條例

「民陣」的成員蓄意以身試法，受到了警方的拘捕和起訴，是咎由自取。這不存在什麼「政治打壓」、「白色恐怖」的問題。廣大市民都在電視機上看到了他們蓄意犯法的預演「佔中」行動，他們事先也宣稱不怕被捕，有罪與無罪的界限是非常清楚的。「民陣」企圖混淆是非，掩蓋事實，現在竟然呼天搶地說「受到打壓」，只能說明他們有膽犯法、卻沒有膽量承擔犯法的後果而已。

「民陣」領頭車蓄意在遊行當日，以極緩慢的速度行駛，不時停下來，司機甚至離開了駕駛室，又不熄

匙，現場疏導人潮的警員，一再發出指令，要求司機不要停車，不要以烏龜步伐開慢車，但是司機岑永根（民主黨人，曾經擔任區議員）拒絕聽從警員的安排，他甚至接受電視記者的訪問說，「我只會聽從『民陣』的指揮，不會聽警方的，如果警方要控告，我也沒有辦法」。現場指揮官指出，去年帶頭車由維園到修頓球場需時約45分鐘，今年七一遊行則用了約90分鐘，因而影響遊行速度。

這一種故意堵塞後面遊行隊伍的做法，是相當危險的，如果群眾因為酷熱天氣等得不耐煩，有人向前推，就會出現人踩人事件，現場的警員為了疏導人流，為了遊行前進的順暢，有權要求帶頭車改變變步和停車的做法。有關司機和遊行指揮者，拒絕警方的指令，當然觸犯了「阻差辦公」的罪名。「民陣」的發言人狡辯說，「警方的不反對通知書沒有規定帶頭車的速度」，以所謂沒有規定就可以故意堵塞遊行線路，故意停車，不必受到現場警員的指揮，這當然是明顯違反法律的。

「民陣」一共搞了16年的七一遊行，都沒有發生「民陣」人員被檢控的問題，因為以前他們舉行遊行時，大體上能夠遵守法律，在公安法的規限下活動。這一次居然採取激進姿態，不服從現場警員指揮，遊行規定時間過了，還要搞什麼「預演佔領中環」，很明顯這是5月6日「佔中商討日」後激進派騎

劫了反對派政改方案的必然結果。今天，整個反對派陣營，民主黨已經失卻了領導地位，抓住令旗的，正是學聯出身的一批激進派。

激進不斷升級不得人心

數說70多萬人投票，又虛報51萬人遊行，都是激進派控制了「民陣」的決策，無非是要製造一個對抗中央政府，拉倒按照基本法普選行政長官的局面，要製造「沒有激進、只有更激進」的局面。所以，他們心目中什麼憲制文件，什麼香港法律，全都置之不理，任意踐踏，試圖製造一個無法無天的氣氛，引誘青少年觸犯法律。78萬和51萬兩個吹脹了幾倍的數字，好像迷幻藥和搖頭丸一樣，催谷他們的精神狀態陷入夢幻境界，飄飄然，身不由己，一定要搞「佔中」，玉石俱焚，像狂牛一樣，衝到懸崖也不知道要停步。

毀壞香港法制，不得人心；「佔領中環」，更加背棄了主流民意。他們說受到了「政治打壓」，這可謂是顛倒是非。如果這些人不蓄意犯法，並且沒有事先宣佈他們的「預演佔中」，廣大市民又怎會識穿他們不斷將激進對抗升級的禍害？由衝擊法制，到令立法會審議撥款工作陷於癱瘓，他們在立法會可以公然辱罵和捉香蕉、玻璃杯襲擊行政長官和主要官員，弄到政府甚麼事情也做不成，究竟是誰打壓了誰？！

日前，在行政長官答問會上，黃毓民站在桌上亂拋文件，隨後更向行政長官投擲玻璃杯，而陳志全和陳偉業亦拋擲物件。其餘反對派舉牌示威，擾亂議會秩序，其後更集體離場，此舉非但未有履行議員職責，更助紂為虐，令立法會蒙羞，再一次有負市民厚望。

最惡劣的是黃毓民的行徑，從電視新聞重播的慢鏡清晰可見，他舉起玻璃杯，投向行政長官站立的位置，然後，玻璃杯落地，碎片應聲四散，證據確鑿，無可抵賴。事後，素來狂妄自大的黃毓民竟辯稱「唔記得，捉咗好多嘢」，後說「想潑水，甩了手」，再憤然反問「有捉又點？」試想，難道黃氏連自己剛才幹啥也記不起？若然如此「善忘」，這樣的水平，他怎能履行立法會議員的繁重職務呢？

他連番拙劣的回應，自相矛盾，貽笑大方，本質就是他心知闖禍，霎時間失了方寸，不知如何應對。他詞窮理屈，面對追問，記者出身的他竟然無端指罵記者是「奴隸」，大概是內心虛怯，未能圓謊，遂惱羞成怒轉移視線。黃氏鏡頭前着慌的表現是多麼的突兀，令人失笑。片段鐵證如山，他敢做卻不肯認，貫徹其莽漢懦夫的性格。最叫人齒冷的是他那種為求「出鋒頭、博出位」而不擇手段的囂張態度，桀驁不馴，甚至把暴力行為說得振振有詞，這些歪理，荼毒青年人，影響深遠。

擲蕉、掃椅、向官員撒錢，暴力行動不斷升級。今次更投擲玻璃杯，如此重物，若然擲中，後果不堪設想。在可見議員的暴力行徑已到肆無忌憚的地步，若不遏止，來日情況，很難想像。面對議會暴力，不光是譴責，理應嚴正追究肇事者的刑責，絕對不可姑息。

至於反對派廿三人，雖然聲稱跟擲物者劃清界線，譴責黃氏舉措，但他們在行政長官答問會上，一舉衝出來起哄，舉牌示威，集體離場，目無議事規則，也是搗亂行為，同出一轍，不過輕重有別而已。他們所謂「劃清界線」，誠是「五十步笑百步」。這樣的議會，反對派凡事反對，亂事無日無之，且看新界東北發展、「三堆一爐」等民生議題，也成為他們的「政治秀」，煽風點火，浪費的不單是議會的時間，更耗費香港的發展時間，損害香港市民的福祉。試想，反對派反覆覆，喋喋不休的都是「政改」，事實上，他們只是以虛浮的政治議題鼓動香港人的情緒。難道，除了「政改」，香港甚麼都不幹麼？

最糟糕的還是反對派的價值觀，他們竟說特首、特區政府不值得尊重云云。連小學生也知道，人與人當互相尊重和包容，就算意見相左，也不應出言羞辱。倘若人與人應當互相尊重也否定的話，誠教人感到悲哀，叫我們如何培養下一代正確的道德觀念？

何謂政治中立？

教育工作者 彭智文

近日越來越多人討論政治中立，有人要求公務員包括警務人員，不須理會特首決定，而「政治中立」地判斷事件。當中，存在着一個很大的錯誤。按筆者理解，公務員政治中立應是指公務員不論哪人士當上特首，不論其政治背景如何，都會如實按照其決定執行。

換句話說，特首與問責團隊應是負責做政治及政策決定，當然他們亦要為決定負上政治責任。公務員團隊便中立地執行他們的決定，不論該公務員是否認同有關決定。這才是真正的政治中立。很多人將政治中立四個字無限放大，更以之威迫公務員作出決定。實際上，他們口講政治中立，實際卻是迫公務員作出政治決定。

公務員的政治中立是非常重要的，亦是香港的核心價值。不論誰當政，公務員都會全心全意，貫徹始終地執行相關決定。這是具效率的表現，試想若公務員團隊是有政治傾向，當他們執行與他們政治傾向不一致的政治決定時，公務員團隊便會放軟手腳，令有關決定無法落實。這便會出現公務員凌駕了政治問責團隊的情況。當中要留意的是公務員是無須負上政治責任的，他們只需為未能執行決策而負上責任而已。

筆者希望社會各界人士一同努力，齊心維護好公務員政治中立的特質，這是香港的核心價值，更重要的是我們要清楚何謂政治中立，以免出現本末倒置的情況。

顏汶羽 民建聯政策副發言人 觀塘區議員

王惠貞 九龍社團聯會理事長

依法討論 求同存異促成普選

首階段政改諮詢已經結束，本港社會已形成了對政改的三大共識：如期普選、依法普選、特首必須愛國愛港，為社會各界進一步理性溝通，凝聚共識，排除阻礙，奠定了良好的基礎。若繼續糾纏於「公民提名」、「政黨提名」、「三軌提名」等方案，甚至不惜搞違法違憲的「佔中」行動，執意違背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規定另搞一套，不僅違背民意，而且製造社會分化，給順利落實普選造成障礙。未來的政改討論，社會各界應堅持在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軌道上求同存異，集中討論提名委員會的組成等具體問題，有商有量，共同設計一個切合香港實際情況、有利繁榮穩定的普選制度。

本港社會對政改已形成三點共識

為期5個月的政改首輪公眾諮詢，在特區政府、特別是「政改三人組」和全港市民的努力下，取得了積極的成果。本港社會對政改已形成三點共識：一是市民大眾一心一意希望實現2017年普選特首；二是認同政改必須依法辦事，有根有據；三是特首必須愛國愛港，不能與中央對抗。希望2017年「一人一票選特首、把握時機向前走」，已成為本港社會的最大民意。九龍社團聯會於本年3月24日至4月10日期間，進行「對2017落實普選行政長官期望」意見調查。結果顯示，約7成市民「想」和「十分想」於2017年落實一人一票普選行政長官；此外，有近6成受訪者認同普選下的行政長官產生辦法，須在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決定等的法理依據範圍內進行。

本會的民調與本港其他機構所作的同類調查結果相若，說明絕大多數市民對待普選的態度理性務實，明白香港始終是中國的一個地方行政區域，實行的普選只能是一種地方性選舉而非主權國家層面的普選。因此，行政長官普選制度要符合「一國兩制」的要求，要符合香港基本法的規定，不能損害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也不能損害中央與特區的關係，不能損害香港的根本利益和繁榮穩定。實行這樣的普選機制，才能最大程度地維護香港市民的福祉。

糾纏「公民提名」令政改誤入歧途

本港的普選安排，已經在基本法及人大決定上

有明確的規定，只要嚴格依法辦事，普選就可以水到渠成。可惜，本港有政治團體和人士偏偏要離開法律規範另起爐灶，提出「公民提名」、「政黨提名」、「三軌提名」等明顯違反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方案。這些方案的實質是架空提名委員會的憲制權力，既脫離法律的依據，也不符合本港的政治現實，自然得不到本港主流意見的認同。包括大律師公會在內的兩個律師會均明確否定「公民提名」和「政黨提名」，指出基本法清晰明確表明行政長官候選人的提名權力只屬於提名委員會。另外，基本法委員會主任李飛、中聯辦主任張曉明、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律政司司長袁國強、北京大學法學院教授饒戈平等中央和特區政府官員、學者也先後作出相同的表態和提醒。經過這些專業性、客觀性、權威性的判定，「公民提名」、「政黨提名」、「三軌提名」於法無據已無可爭辯，仍要糾纏下去，只會浪費時間和精力，誤導市民、撕裂社會，令本港的政改走上歧路。

更令人憂慮的是，為了硬銷包含「公民提名」的政改方案，本港個別政團將「公民提名」與「佔領中環」綑綁起來，如果中央和特區政府不接受「公民提名」，推出的政改方案「不符合國際標準」，那麼就會發動「佔中」以示抗議。如果中央和特區政府不妥協、不讓步，他們就不會善罷甘休。「公民提名」違反基本法，中央和特區政府難以接納；「佔中」更給香港經濟製造不穩定因素，損害港人整體利益。對政改問題不採取善意的溝通協商，而是步步進逼，後果只會拉倒政改，加劇本港內

耗。相信大多數港人絕不希望看到這樣的亂局，一定會大力支持普選遵循法律軌道、有利繁榮穩定的方向發展。

按照「三符合」原則順利落實普選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在今年「兩會」期間全面闡述了中央對香港普選的「一個立場」和「三個符合」。即：堅定不移地支持香港根據基本法循序漸進地發展民主是中央的一貫立場，行政長官普選制度要符合香港的實際情況，符合香港基本法的規定，行政長官要符合愛國愛港標準。經過5個月的政改諮詢顯示，「三個符合」已成為香港社會各界與中央在行政長官普選問題上最大的政治共同點和利益匯合點，這為本港落實普選創造了有利的條件。中聯辦張曉明主任也強調：「社會各界只要在『三符合』的基礎上繼續展開討論，求同存異，普選難題就有辦法解決，有利於共同促成普選實現。」

未來社會各界應排除「公民提名」、「佔中」等議題的干擾，回到基本法和人大決定的軌道上討論政改，按「三符合」的原則將討論的焦點聚集到落實普選的具體問題上，比如提名委員會的具體組成、提名程序、候選人數目、普選方法等，各界共同發揮聰明才智，設計出一個既符合法例規定，又切合香港實際情況，具有香港特色的普選制度，使香港全體合資格選民「人人有份選特首」的共同期盼變成現實。



王惠貞

李鋒 中國國際經濟交流中心學者

增強「一帶一路」吸引力

擴大利益匯合點是加強雙方和多方合作的前提。2000多年來，絲綢之路擴大了東西方的利益匯合點，創造了各方互利合作的奇跡，沿路各國人民均受益匪淺。2013年，國家主席習近平提出了共建「絲綢之路經濟帶」和「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以下簡稱「一帶一路」）的倡議，半年多來得到了許多國家的積極響應。建設「一帶一路」仍需要不斷地擴大各方的利益匯合點，才能充分發揮各自的比較優勢，才能挖掘合作潛力、拓展合作領域，才能實現互利共贏、共同發展。

利益匯合點之一：擴大各方的貿易往來。貿易往來已成為中國同世界各國各地區的重要利益匯合點。1978年，中國貨物進出口總額只有206億美元，佔全球的比重不到1%。2013年，中國貨物進出口總額已達到4.16萬億美元，成為全球貨物貿易第一大國，佔全球的比重上升到12%，成為12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最大貿易夥伴。

「一帶一路」應促進中國與相關國家和地區的自發性貿易往來向制度化貿易往來轉變，才能持續拉動相關國家的對外出口，推動各方實現互利共贏和共同發展。目前，中國正積極推動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亞太自貿區（FTAAP）的談判，有利於充分發揮「一帶一路」各方的比較優勢。

利益匯合點之二：擴大各方的相互投資。中國目前已是世界三大對外投資國，2013年中國對外投資達到901.7億美元，接近全年實際利用外資的金

額。隨着中國經濟規模的持續擴大，對外投資規模必將不斷擴大，將為「一帶一路」各方帶來更大的發展助力。

中國市場前景廣闊，依然是外資的首選地。十八屆三中全會召開以來，中國的投資環境更加開放，更加符合國際規則。「一帶一路」應重點推動各方加強區域基礎設施互聯互通和加快區域經濟一體化。要通過優先規劃和實施鐵路、公路、管道、航空、通信等重大基礎設施建設項目，能夠大幅度地提升各方的互聯互通水平，形成通暢的國際交通大通道和便捷化的通信網絡，為各方擴大相互投資提供良好的營商環境。

利益匯合點之三：擴大各方的科技合作。在全球化日益深入的大背景下，「一帶一路」應站在高科技產業發展的基礎之上，推動各方充分利用其它國家和地區的科技資源，通過科技領域的互利合作，促進各方加強在經貿、文化等領域的合作，推動各方實現經濟發展和社會進步。

「一帶一路」應推動區域重大科技研究、技術輸出和成果轉化，不斷提升各方的創新能力；應共建聯合研究中心和跨國技術轉移平台，共同培養科技人才，促進各方共享科技創新成果，幫助企業鏈接全球資源和市場。「一帶一路」應建立促進相關國家間、地區間的科技交流與合作常態機制，為科技人才跨國流動提供更大的便利，推動各方科技事業和地區科技合作加速發展。

利益匯合點之四：擴大各方的文化交流。「絲

綢之路」本身就是一個文化概念，是對世界各民族優秀文化的吸納和融合，是世界文明史上的「文化大運河」，深刻而久遠地影響了歐亞大陸的文明演化和歷史進程，已成為溝通東西方的價值認同點。

「一帶一路」應喚起各方的絲綢之路情結，充分挖掘各方的文化資源，將各國各地區的優秀文化充分地展示給全世界，用文化交流開啟經貿往來的坦途，用文化認同構建良好的國家形象和外部環境。

「一帶一路」應以包容和尊重減少不同文明之間的衝突，不斷增強各方的文化交流與合作，使各國人民情相近、心相通，促進人類各種文明之花競相綻放。

利益匯合點之五：擴大各方的共同安全。「一帶一路」應倡導新安全觀，強調世界之大容得下大家共同發展，不僅能夠讓中國從其他國家發展中獲得裨益和助力，更能讓其它國家受益於中國的快速發展，共同促進各方互利合作，實現和諧共處，推動人類安全發展。

「一帶一路」應堅持互利共贏的理念，淡化政治與安全分歧，緩解各方的安全憂慮，讓各方跳出冷戰思維和零和博弈的藩籬，讓命運共同體意識落地生根，共同維護世界共同安全。在全球經濟復甦乏力之際，經濟增長也是地區安全和國家安全的重要組成部分。「一帶一路」應致力於促進各國經濟發展，為地區安全提供內生動力，為相關國家的多邊安全合作提供更加寬廣的空間。